

# 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

项目名称：浚县城市管理局城区主次干道安装隔离带项目

合同编号：浚财磋商采购-2026-3

甲 方：浚县城市管理局

乙 方：河南省腾佰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6年3月9日

##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浚县城市管理局

乙方（全称）：河南省腾佰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等，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 一. 项目信息

- 1、采购项目名称：浚县城市管理局城区主次干道安装隔离带项目
- 2、采购计划编号：浚财磋商采购-2026-3
- 3、项目内容及范围：采购浚县城区主次干道（黄河路、浚州大道、云溪路、淇河卫河路）及道路两侧绿化带缺口处安装隔离设施，隔离带合计 4152.2 米；
  - 3.1、监控路段安装：黄河路860米、浚州大道480米、云溪路630米、淇河路85米卫河路950米，合计3770米。
  - 3.2、路两侧绿化带之间缺口封闭：
    - (1) 检察院对面小路口5米
    - (2) 浚州大道大道裕东湾北门路口7.2米
    - (3) 新华影院对面10米
    - (4) 黄河路李国平卫生室门口和对面的路口，各5米
    - (5) 黄河路李国平卫生室对面第三个路口10米
    - (6) 黄河路交警队对面路口5米
    - (7) 黄河路锦绣苑门口路口5米
    - (8) 自然资源局对面7米
    - (9) 黎阳路学选医院门口，一个3米、一个10米
    - (10) 黎城6号院对面路口10米
    - (11) 浚州公园和行政服务大厅中间的道路中间300米路两侧绿化带之间缺口封闭合计 382.2米

### 二、隔离带参数

- 1、柱距3000mm
- 2、立柱100mmx100mmx1.2mm、高1200mm
- 3、护栏框高850mm
- 4、横梁边框60mmx40mmx1.0mm
- 5、竖管30mmx30mmx1.0mm，间距150mm
- 6、配套底座、外铁皮内水泥300mmx400mmx150mm
- 7、道钉Φ10x110mm
- 8、反光标100mmx50mm
- 9、表面喷塑防腐，厚度0.1mm
- 10、颜色黄铜色
- 11、护栏中间美丽古城图案500mmx600mm
- 12、材质Q235碳钢

### 三、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小写：¥930000元

大写：玖拾叁万整

付款方式：分期付款：签订合同后，预付合同总价款的 50%（成交供应商须向采购人提供预付款保函），设备供货安装完毕、正常运行并经验收合格后按合同支付剩余价款。

### 四、合同履行

起始日期：合同签订预付款到乙方账户起20日历天完工。

履约地点：浚县城区

履约期限：正常运行并经验收合格后。

### 五、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 (1)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 (2)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 (3)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 (4) 中标（成交）通知书

- (5) 投标（响应）文件
- (6) 采购文件
- (7) 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 六、双方权利和义务

### 6.1、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签署合同后，甲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履约行为进行检查，并及时确认乙方提交的事项。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完成相关项目实施工作。

(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提交各阶段有关安排计划，并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货物数量、规格、质量等内容。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工作并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要求的货物。

(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缺陷部分予以修复，并按合同约定享有货物保修及其他合同约定的权利。

(4)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对交付的货物进行验收，未在3日内对乙方履约提出任何异议或者向乙方作出任何说明的，视为验收通过。

(5) 甲方应当根据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不得以内部人员变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等为由，拒绝或迟延支付。

(6)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应由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 6.2、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签署合同后，乙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

(2) 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履约，充分合理安排，确保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有关要求。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配合甲方的履约检查及验收，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协调工作。

(3) 乙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价款。

(4)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应由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 七、质量标准和保证

### 7.1、质量标准

(1) 本合同下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合同约定的品牌、规格型号、技术

性能、配置、质量、数量等要求。

(2) 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的规定。

## 7.2、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备合同约定的性能。质量保证期：壹年。

(2) 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 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12小时内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规定以书面形式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 八、售后服务

除项目不涉及或采购活动中明确约定无须承担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1) 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2) 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3) 乙方提供的售后服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 九、违约责任

### 9.1、质量瑕疵的违约责任

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及时修理、重作、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 9.2、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影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

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 十、不可抗力

(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2)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

#### 十一、解决争议的方法

(1)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以向有关组织申请调解。合同一方或双方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可以通过仲裁或诉讼的方式解决争议。

(2) 选择仲裁的，应通过乙方所在地的仲裁机构；通过诉讼方式解决的，应通过乙方所在地具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

#### 十二、合同未尽事项

(1) 合同未尽事项：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一致后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十三、合同生效及份数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 十四、合同

本合同一式 肆份，甲方执 贰份，乙方执 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2026年3月10日

合同订立地点：鹤壁市浚县

甲方		乙方	
单位名称（公章 或合同章）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河南省腾佰市政工程有 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 （签章）	
		拥有者性别	女
住所		住所	河南省鹤壁市淇滨区 黄河路东段
联系人		联系人	刘新闻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15649512221
通信地址		通信地址	黄河路东段路北豫鹤 华城公建3号楼二楼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458030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hbhcjtgbc@163.com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600MA45QXMF3M
		开户名称	河南省腾佰市政工程 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工商银行鹤壁黄河路 支行
		银行账号	171002040920006109